

# 上海市长宁区民政局文件

长民发〔2026〕26号

## 对长宁区政协十五届六次会议 第108号提案的答复

办理结果：解决或采纳

签发人：崔莉霞

贺强委员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发行‘长宁乐龄数字消费券’，以需求侧改革激发银发经济新活力”的提案收悉，经研究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### 一、对本提案的办理概述

长宁区作为上海首个“全国智慧健康养老示范基地”，始终将发展银发经济、提升老年人生活品质作为重要的民生工程和发展任务。提案相关建议与深化为老服务、激发老龄社会内需潜力

的工作方向契合，对我区下一步完善为老消费支持政策、打通智慧养老“最后一公里”具有推动作用。我区将在现有工作基础上，统筹谋划，稳步探索。

## 二、对提案建议的答复

结合您的具体建议和我区工作实际，下一步我们将重点推进以下几方面工作：

（一）规划需求导向的多元产品，探索扩展消费券的适用广度。研究老年群体在“健康、生活、文娱”等领域的核心消费需求，科学设计消费激励工具。探索建立分类别的内部消费支持方案，例如，在保障基本生活所需、促进健康服务消费、丰富精神文化生活等方面进行差异化引导。推动消费激励措施从通用型向更精准的“适老型”优化，引导市场资源更多投向老年人关注的便民家政、康复护理、适老化产品、文化体验等领域。同时，积极引导企业提高服务，结合餐饮消费券发放，扩大消费券使用覆盖面，为老年人提供更多消费券使用场景，并研究对高龄、独居、经济困难等特殊老年群体加大关爱力度的可行性，推动政策红利更公平、更可达。

（二）优化便捷可及的发放渠道，着力破解数字惠老的触达瓶颈。持续推进数字技术适老化改造，在“随申办·长宁旗舰店”等政务服务平台进一步优化“长者模式”，简化操作流程。同时，巩固和加强线下服务支撑网络，在社区事务受理中心、养老服务站等老年人家门口的站点，提供更便捷的政策咨询与协助服务。积极引导区内重点商圈、商业载体在服务、设施上落实老年友好，

针对老年消费特点进行适老化改造升级，例如在部分商场增加扶手、配备免费轮椅租借、设置长者专属收银通道等，营造全龄友好的实体消费环境。探索成熟商圈、重点商业载体举办银发主题市集，形成品牌效应，举办“九九购物节”“银发生活节”，为老年人打造宜购宜享的线下社交与消费场景，实现线上线下服务渠道的互补与融合。

（三）构建协同高效的联动机制，切实提升政策实施的综合效能。发挥老龄委统筹协同作用，持续完善民政、商务、财政、数据等部门共同参与的工作协同机制，统筹资金资源、政策设计和宣传推广，打破数据壁垒，推动老年人口信息、为老服务商户资源、消费行为数据等有序共享。探索搭建智慧化管理平台，对相关政策的知晓度、使用率、满意度及对消费的拉动效果等进行动态监测与科学评估，努力形成“监测—评估—反馈—优化”的管理闭环，确保各项为老惠老政策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。

下一步，长宁区将系统梳理、整合提升现有为老服务工作，把提案建议与我区“数字长宁”战略和智慧养老示范基地建设更紧密地结合，在充分调研和论证的基础上，稳妥探索包括数字消费券在内的多种激励方式，不断激发银发经济新活力，切实增强我区老年人的获得感、幸福感和安全感。

感谢您对我区老龄事业和民生工作的关心与支持！

上海市长宁区民政局

2026年4月27日

承办单位通讯地址:长宁路 1436 号 2 号楼 邮政编码:200051

联系人姓名:邱月

电 话: 22187236

电子邮件地址: qiuyue1@shcn.gov.cn